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

质 量 报 告



湖南商学院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前 言

湖南商学院坐落在历史文化名城长沙市，南朝岳麓，东顾湘江。她是一所以经济学、管理学为主，涵盖经、管、法、文、理、工、艺等学科的省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是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优秀高校、“十三五”国家产教融合发展工程应用型本科高校、全国首批百强“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 50 强高校，理论经济学、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三大主干学科入选 2017 年上海软科发布的“中国最好学科排名”前 25%。

学校始建于 1949 年，校园占地 1355.158 亩，建筑面积 48 万余平方米。现有总值 1 亿余元的教学仪器设备，200 余万册的图书馆藏书。现设有 14 个教学院（部）、70 个科研机构以及教育部首批批准成立的独立学院——北津学院。有普通全日制在校学生 2.1 万余人。有 4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有 5 个省级重点建设学科，10 个省级社科研究基地，1 个省级教育科学研究基地，1 个省高校产学研合作示范基地，1 个省级高校创新团队，2 个省级 2011 协同创新中心，2 个省级重点实验室。有 50 个本科专业，其中，2 个教育部高等学校“第一类特色专业建设点”，1 个“第二类特色专业建设点”，1 个国家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5 个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5 个省级重点专业，2 个省级资助建设专业，9 个省级特色专业。有 1 个教育部“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建设项目，2 门国家级精品课程，1 门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10 门省级精品课程，8 个省级优秀教学实习基地，4 个省级教学团队，4 个湖南省普通高校校企合作人才培养示范基地，3 个省级大学生创新训练中心。2016 年与湖南湘江新区开展全面合作试点。

学校有教职工 1252 人，其中，具有正高职称者 145 人，具有副高职称者 263 人，具有博士学位者 217 人，中国工程院院士 1 人，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 1 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委员会学部委员 1 人，教育部科学技术委员会学部委员 1 人，湖南省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 1 人，全国优秀教师 3 人，全国师德先进个人 1 人，全国“三八红旗手” 1 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研究群体首席教授 1 人，“长江学者创新团队”首席教授 1 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1 人，首届

中国杰出社会科学家 1 人，“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 1 人，全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 1 人，“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一、二层次国家级人选 1 人，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3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 10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 2 人，“芙蓉学者计划”首届特聘教授 1 人并荣获“芙蓉学者”贡献奖，湖南省优秀社会科学专家 1 人，湖南省新世纪“121 人才工程”人选 13 人，湖南省教学名师 3 人，获湖南省“徐特立教育奖” 1 人，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学科带头人（含培养对象）9 人，湖南省普通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含培养对象）74 人。

学校近五年共承担各级各类科研项目 1263 项，其中，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 1 项，教育部人文社科重大项目 2 项，国家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 8 项、其他项目 102 项，国家软科学重大项目 4 项，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 47 项，国际招标项目 1 项，省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 19 项。国家级、省部级课题数量在湖南省省属一般院校中名列前茅。目前是湖南省唯一一所获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人文社会科学）一、二、三等奖的高校。

学校遵循“至诚至信，为实为新”的校训，坚持立德树人，以育人为本，以教学为中心，坚持培养基础扎实、综合素质高、实践能力强，具有市场意识和创新精神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陶汝琴同学入选中国教育新闻网“2016 年度十大教育人物”和湖南省“2016 年度十大教育人物”之首。面向 30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招生，近年来年度就业率一直稳定在 95%以上，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学校对外交流日益广泛，已与美国、荷兰、英国、法国、爱尔兰等国家的 10 余所大学和科研机构建立了合作办学和校际交流关系。

目录

前 言.....	I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 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1
(二) 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1
(三) 在校生规模.....	2
(四) 本科生生源质量.....	2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5
(一) 师资队伍.....	5
(二)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8
(三)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9
(四) 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10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12
(一) 专业建设.....	12
(二) 课程建设.....	14
(三) 教材建设.....	14
(四) 实践教学.....	15
(五) 创新创业教育.....	17
(六) 教学改革.....	18
四、质量保障体系.....	19
(一) 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19
(二) 加强教学过程管理, 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20
(三) 强化课程教学考核, 完善教学质量评价体系.....	20
五、学生学习效果.....	21
(一) 学生学习满意度高.....	21
(二) 毕业情况.....	21
(三) 就业情况.....	22
六、特色发展.....	22
(一) 特色创新与实施.....	22
(二) 特色实效.....	22

(三) 社会影响日益扩大.....	23
七、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23
(一) 办学条件有待进一步改善.....	23
(二) 师资数量与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	24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16-2017 学年，学校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遵循高等教育办学的基本规律，始终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坚持内涵式发展，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制度创新为动力，学科建设与人才培养互动全面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优化人才培养模式，完善教学质量监控，确保本科教学质量稳步提高。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学校办学理念清晰，人才培养目标明确，办学规模合理，生源质量稳居湖南省同批次院校前列。

（一）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学校发展目标：通过制度创新、结构调整、投入增加和效率提升，凝聚合力，深化改革，锐意进取，做到“学科建设出高原、科学研究高端化、人才培养高品位、社会服务高对接、国际办学高视野、内部管理高效率”，实施产教融合工程，培育创新创业应用型人才，努力成为湘商人才培育和文化传播基地。到 2020 年，力争实现“三升”目标；到 2025 年，努力将学校建设成为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财经类大学，跻身国内财经院校第一方阵，达到湖南省省属高校一流水平。

人才培养目标：遵循“至诚至信，为实为新”的校训，以育人为本，以教学为中心，坚持培养基础扎实、综合素质高、实践能力强，具有市场意识和创新精神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

服务面向：立足湖南、面向全国，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二）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目前，学校本科专业总数达 50 个，涵盖 7 个学科门类，目前本科专业布局结构为：工学专业 5 个占 10%、理学专业 2 个占 4%、文学专业 8 个占 16%、法学

专业 2 个占 4%、经济学专业 11 个占 22%、管理学专业 19 个占 38%、艺术学专业 5 个占 10%。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4 个，涵盖经济学、管理学共 2 个学科门类。经济学、管理学类专业占学校专业总数的 60%，形成了以管理学、经济学为主的多学科协调发展的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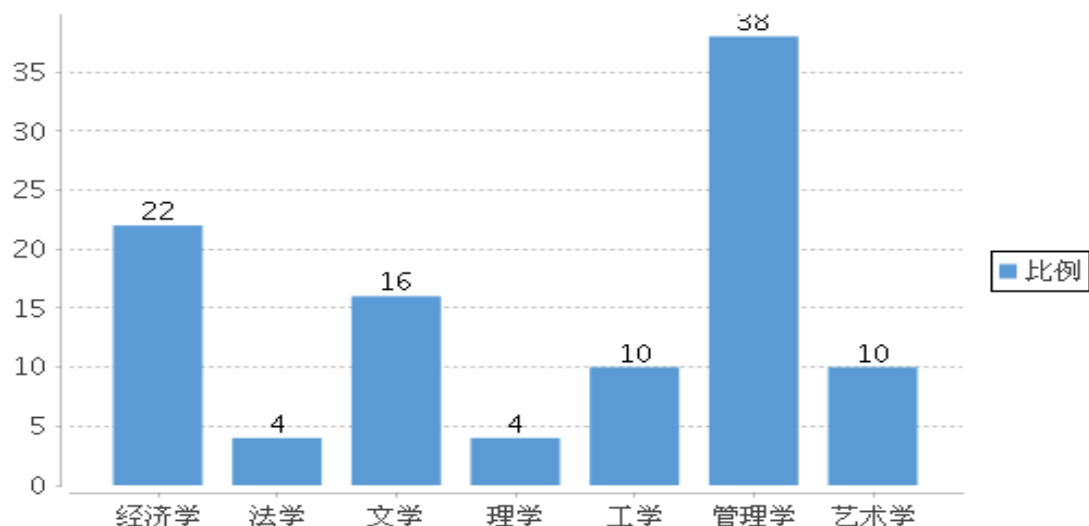


图 1 各学科专业占比情况

(三) 在校生规模

学校目前全日制在校生总规模为 15746 人，2016-2017 学年本科在校生 14666 人（一年级 3760 人，二年级 3578 人，三年级 3546 人，四年级 3782 人），本科生数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93.14%。各类在校生的人数情况如表 1 所示（按时点统计）。

普通本科生数	普通高职(含专科)生数	硕士研究生数		博士研究生数		留学生数	普通预科生数	进修生数	成人脱产学生数	夜大(业余)学生数	函授学生数	网络学生数	自考生数
		全日制	非全日制	全日制	非全日制								
14729	675	331	0	0	0	11	0	0	0	0	8536	0	52

表 1 各类学生人数一览表

(四) 本科生生源质量

2017 年，学校计划招生 3828 人，实际录取考生 3784 人，实际报到 3708 人。

实际录取率为 98.85%，实际报到率为 97.99%。自主招生 0 人，招收特长生 0 人，招收本省学生 2885 人。学校面向全国 30 个省招生，其中理科招生省份 28 个，文科招生省份 28 个。生源情况详见下表 2。

表 2 生源情况

省份	批次	录取数			批次最低控制线 (分)			当年录取平均分与批次最低 控制线的差值(分)		
		文科	理科	不分 文理	文科	理科	不分 文理	文科	理科	不分文理
湖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830	1962	0	485	424	0	61	77	--
北京市	第二批次招生 A	1	4	0	468	439	0	30	61	--
天津市	第二批次招生 A	6	14	0	401	395	0	75	65	--
河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6	9	0	395	326	0	128	170	--
山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7	9	0	452	400	0	57	63	--
内蒙古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3	7	0	375	328	0	89	117	--
辽宁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6	19	0	428	350	0	90	124	--
吉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4	18	0	412	379	0	86	29	--
黑龙江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5	17	0	400	335	0	76	104	--
上海市	第二批次招生 A	0	0	10	0	0	402	--	--	28
江苏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5	15	0	281	269	0	46	54	--
浙江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0	0	34	0	0	480	--	--	77
安徽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11	10	0	440	413	0	83	81	--
福建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4	14	0	380	333	0	107	93	--
江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8	9	0	458	422	0	79	84	--

省份	批次	录取数			批次最低控制线 (分)			当年录取平均分与批次最低 控制线的差值(分)		
		文科	理科	不分 文理	文科	理科	不分 文理	文科	理科	不分文理
山东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6	10	0	483	433	0	54	81	--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6	8	0	389	342	0	139	153	--
湖北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6	19	0	406	345	0	118	131	--
广东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6	19	0	418	360	0	92	116	--
广西壮族自 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9	15	0	387	318	0	140	154	--
海南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6	15	0	578	539	0	89	75	--
重庆市	第二批次招 生 A	9	16	0	436	395	0	79	92	--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7	21	0	470	436	0	73	74	--
贵州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7	14	0	453	361	0	88	104	--
云南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8	23	0	465	410	0	81	85	--
陕西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7	11	0	457	397	0	42	41	--
甘肃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5	11	0	458	408	0	45	47	--
青海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4	7	0	421	356	0	11	36	--
宁夏回族自治 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2	2	0	487	408	0	20	31	--
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6	14	0	375	333	0	83	72	--

为增强专业建设活力，促进专业结构调整，更好满足学生专业选择，学校按照 5 个大类和 30 个专业进行招生。5 个大类涵盖 14 个专业，占全校 50 个专业的 28%。5 个大类分别是：金融学类、工商管理类、旅游管理类、新闻传播学类、中国语言文学类。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师资队伍建设是提高教学科研水平、培养合格人才的保证，是学校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学校一直坚持“人才强校”战略，建设了一支结构合理、教学水平高的师资队伍，完全能满足本科教学需要；教学投入逐年增长，教学设施不断改善，本科教学所需资源得到充分保证。

（一）师资队伍

1. 师资队伍现状。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845 人、外聘教师 185 人，折合教师总数为 938 人，外聘教师与专任教师人数之比为 21.89%。按折合学生数 16787 计算，生师比为 17.90:1。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 80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9.47%；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 381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45.09%；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 696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82.37%。近两学年教师总数详见表 3，学校师资队伍结构合理，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的结构详见表 4。

表 3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

	专任教师数	外聘教师数	折合教师总数	生师比
本学年	845	185	937.5	17.91
上学年	758	151	774	20.42

注：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折合教师总数（折合教师总数=专任教师数+外聘教师数×0.5+直属医院具有医师职称的医生人数×0.15+非直属附属医院人员×0.5×0.15）

表 4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结构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845	/	185	/
职称	正高级	131	15.5	4	2.16
	其中教授	124	14.67	3	1.62
	副高级	250	29.59	11	5.95
	其中副教授	204	24.14	5	2.7
	中级	362	42.84	38	20.54
	其中讲师	304	35.98	38	20.54
	初级	42	4.97	0	0
	其中助教	39	4.62	0	0
	未评级	60	7.1	132	71.35
最高学位	博士	196	23.2	11	5.95
	硕士	500	59.17	151	81.62
	学士	144	17.04	23	12.43
	无学位	5	0.59	0	0
年龄	35岁及以下	132	15.62	59	31.89
	36-45岁	427	50.53	56	30.27
	46-55岁	259	30.65	48	25.95
	56岁及以上	27	3.2	22	11.89

近两学年教师职称、学位、年龄情况见图 2、图 3、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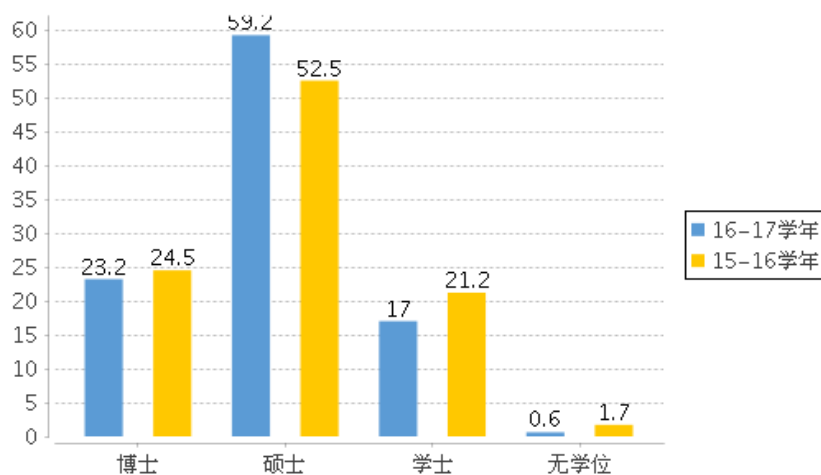


图 2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学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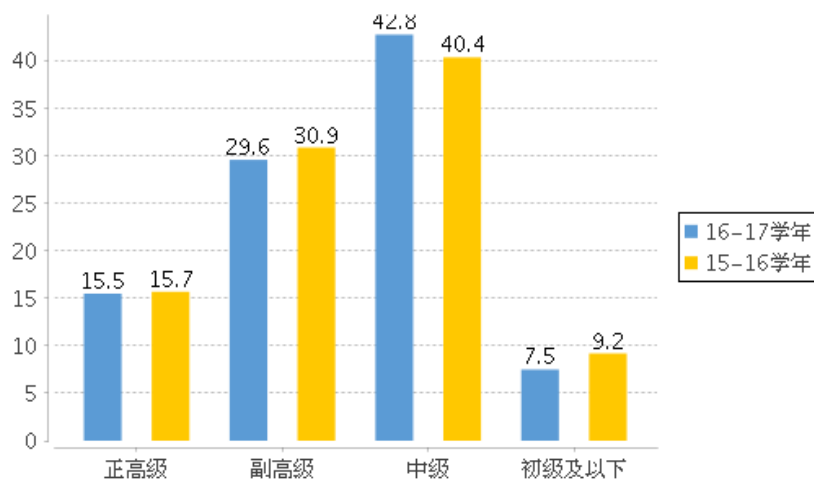


图3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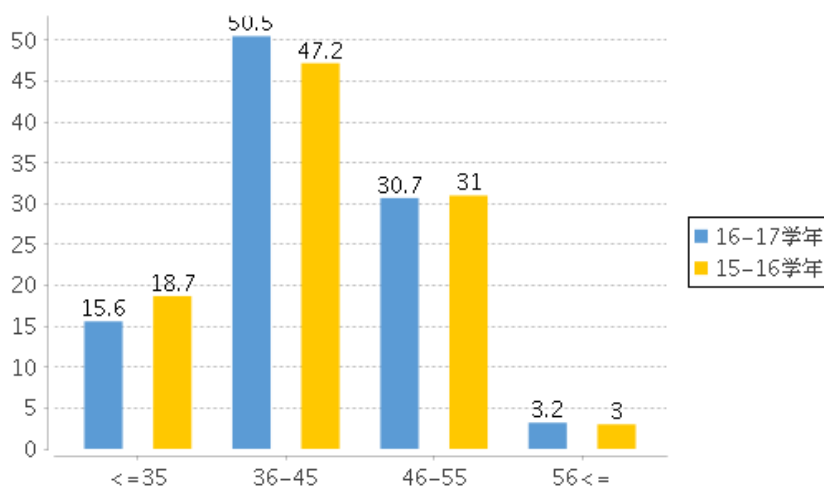


图4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2. 师资队伍建设。学校始终高度重视师资队伍建设,坚持“内培与外引并举、优化结构与提升素质并重”的原则之下,加大高端人才和具有国(境)外学习背景的高素质人才引进力度,注重专任教师尤其是优秀青年教师国际化培养力度,鼓励青年教师通过国家、省相关项目争取出国(境)进修、访学以及攻读博士学位,支持年轻博士教师到高水平博士后流动站工作、学习、开拓学术视野,提高教学科研水平。在管理上不断探索人事制度改革,逐步构建校、院两级人才管理体制,完善以竞争择优为导向的选人用人机制、以能力和业绩为导向的人才评价机制,先后制订《湖南商学院“151”人才队伍建设工程实施办法》、《湖南商学院高层次人才引智工作实施办法》,围绕学校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需要,全面培育高水平的创新团队,构建人才队伍的培养体系,保证学科的可持续发展。151人才工程从2015年实施以来,每年遴选一批人才入选。目前已遴选三批,共入

选 70 人，其中：第一层次人才 5 人、第二层次人才 22 人、第三层次人才 43 人。2017 年实际送培博士 7 人、博士后进修 4 人，海外访学 31 人，国内访学 3 人、出国人员出国前外语培训 4 人，选派 11 人优秀教师出国访学提高专业能力。为进一步加强青年教师培养，提升青年教师教学科研能力及师德师风水平特出台了《湖南商学院 2017 年青年教师专项培训计划》，举办了 3 期青年教师专项培训，超过 600 余人次参加，对提升青年教师及新进教师综合素质，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十分有益。与爱尔兰都柏林理工学院联合培养博士项目于上半年顺利启动，已经初选产生攻读博士人员 14 人，具体派送人数取决于初选人员的雅思考试成绩。在学校绩效工资改革中，加大绩效工资分配向教学一线尤其是向有突出贡献的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倾斜的力度，为教师安心教学创造良好的环境。

3、提高实践实训师资队伍能力建设。学校制定了《湖南商学院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实施方案》，采取“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实践实训师资队伍培训。先后邀请以中南大学高文兵教授、中国政法大学蔡吉祥教授等来校开展面向教师的集中培训，培训教师 1700 人次；选送教师参加教育厅组织的网络培训、赴清华大学、浙江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华中农业大学、黄河科技学院等学校学习考察，组织教师参加中科招商、新道科技、慧科教育、超星尔雅等举办的学术交流和课程培训，选送中青年教师或去政府机关和企业挂职锻炼，或赴海外知名高校访学，拓展教师视野，提高教师的实践教学能力。

（二）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主讲教师。主讲教师的水平是保证教学质量不断提高的关键，学校主讲教师以高级职称教师为主，建立有完备的主讲教师准入和青年教师培养制度，重视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严格执行新进人员和新开课程人员试讲制度，严把教学准入关。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90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 81.08%。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386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51.88%。

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学校一直坚持将教授为本科生授课作为基本制度，规定年度基本教学工作量并进行严格考核。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是提高本科教学水平的一项重要基本制度，学校在安排教学任务时，优先保证教授、副教授的本科教学任务，保证教授、副教授每学年至少为本科学生完整、单独讲授

一门课程，尤其提倡为本科生讲授基础课或专业基础课，确保优质教学资源优先服务于本科教学。

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544，占总课程门数的 54.78%。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224，占总课程门数的 22.56%。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219，占总课程门数的 22.05%。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73，占总课程门数的 37.56%。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50，占总课程门数的 35.25%（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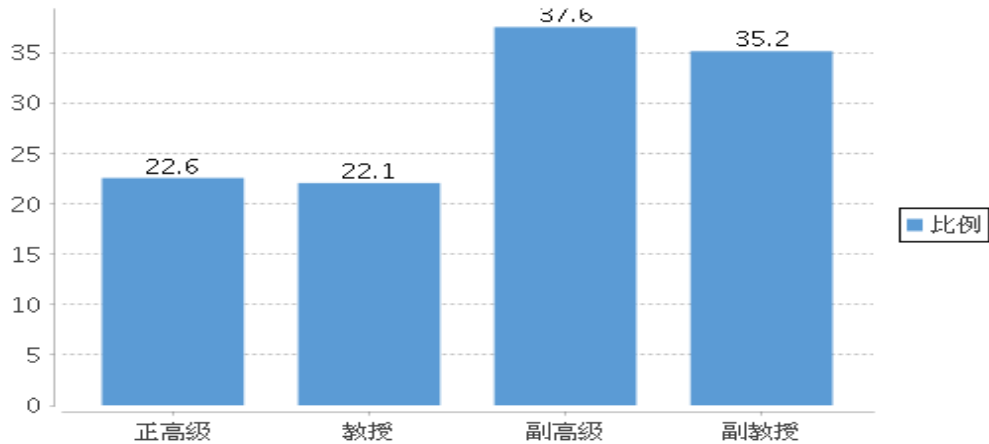


图 5 各职称类别教师承担课程门数占比

（三）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学校年度财务预算优先安排教学经费，本科教学经费投入充分，能够保障教学需要。2016 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3054.25 万元，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 640 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 172.54 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1982.76 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 434.52 元，生均实习经费为 117.14 元。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详见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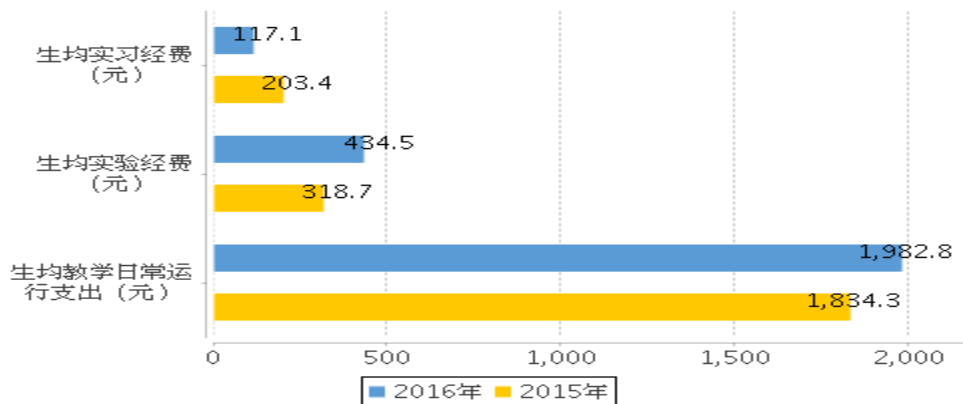


图 6 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

(四) 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1. **教学用房:** 学校通过改扩建教学用房、提高教室使用效率、改造教学设施、升级教学设备等举措,为师生创造了良好的教学和学习环境。根据 2016 年统计,学校总占地面积 727227m²,产权占地面积为 661727m²,绿化用地面积为 234123m²,学校总建筑面积为 411035.96m²。

学校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共 182368.87m²,其中教室面积 56349.99m²,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39058.92m²。拥有学生食堂面积为 22884.86m²,学生宿舍面积为 158393.23m²,体育馆面积 15198m²。拥有运动场 58 个,面积达到 31740m²。

按全日制在校生 15746 算,生均学校占地面积为 46.18 (m²/生),生均建筑面积为 26.1 (m²/生),生均绿化面积为 14.87 (m²/生),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1.58 (m²/生),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2.48 (m²/生),生均宿舍面积 10.06 (m²/生),生均体育馆面积 0.97 (m²/生),生均运动场面积 2.02 (m²/生)。

表 5 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	727227	46.18
建筑面积	411035.96	26.1
绿化面积	234123	14.87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82368.87	11.58
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39058.92	2.48
宿舍面积	158393.23	10.06
体育馆面积	15198	0.97
运动场面积	31740	2.02

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校高度重视实验室建设, 多渠道筹措经费, 不断加大实验室投入, 切实改善实验教学条件, 为本科实验教学工作起到了保障作用。学校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11320.98 万元,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0.67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042.23 万元, 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10.14%。本科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3381 台(套), 合计总值 2257.70 万元, 其中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 24 台(套), 总值 407.35 万元, 按本科在校生 14729 人计算, 生均实验仪器设备值 1532.83 元。学校有省部级实验教学中心 1 个。

3. 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提高图书资源保障能力, 纸质文献资源数量稳步增长。截至 2016 年底, 学校拥有图书馆 2 个, 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12652m², 阅览室座位数 1761 个。图书馆拥有纸质图书 1682000 册, 当年新增 92734 册, 生均纸质图书 100.20 册。图书馆还拥电子图书 3079000 册, 数据库 28 个。2016 年图书流通量达到 84747 本, 电子资源访问量 28942906 次。为了充分利用我校和湖南省高校数字图书馆的文献资源, 我校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图书馆确保了足够的开放时间, 一些库室每周开放达到 98 小时, 数字资源做到了全年不间断地开放。

4. 信息资源: 学校重视信息资源建设与应用, 信息化应用系统涵盖教学、科研、管理、生活服务, 能较好地满足教学和科研的需要, 建设了办公系统、教务系统、财务管理系统、资产管理系统、教育视频会议系统等 37 套管理信息系统, 提供了高清视频点播、VPN 等服务。同时实现了全校的无线 wifi 覆盖。

学校校园网主干带宽达到 10000Mbps。校园网出口带宽 6146Mbps。网络接入信息点数量 9143 个。电子邮件系统用户数 13914 个。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总量 12215GB。信息化工作人员 23 人。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学校紧紧围绕人才培养目标，大力实施本科教学质量提升工程，坚持以专业建设为主线，以课程建设为抓手，以学生实践创新能力培养为核心，积极推进教学建设与改革，不断推进本科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高。

（一）专业建设

1、**动态优化专业结构。**学校主动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结合自身学科优势和办学条件，适度增设新专业，动态优化专业结构。建立本科专业招生动态调整机制，出台了《湖南商学院本科专业招生动态调整暂行办法》。根据各专业报考一志愿率、初次就业率、专业评估排名及师资情况等指标，对我校招生专业进行动态调整，2016年隔年招生或暂停招生的本科专业共11个（见表6）。

表6 本科专业设置情况统计表

2016年本科专业总数	2016年招生专业数	2016年新增专业情况		2016年停招专业情况	
		新增专业数	新增专业名称	停招专业数	停招专业名称
50	39	4	1、金融数学 2、物联网工程 3、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4、服装与服饰设计	11	1、国际商务 2、税收学 3、物联网工程 4、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5、数学与应用数学 6、社会工作 7、公共事业管理 8、文化产业管理 9、服装与服饰设计 10、新闻学、广告学、编辑出版学(根据专业类招生分流时三选二) 11、旅游管理、酒店管理、会展经济与管理(根据专业类招生分流时三选二)

2、**制订建设规划。**为全面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声誉，历时一年多，经过调研论证、科学规划，制订了的《湖南商学院“十三五”本科人才培养规划》，规划对我校本科人才培养规模、专业结构、课程体系、实习实训条件、创新创业教育教学体系、育人平台、教学管理与运行机制、教师教学能力等提出了明确而具体建设目标。

3、制订新版的人才培养方案。为深入推进教育教学改革，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全面贯彻《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湖南商学院本科教学建设与改革三年（2015-2017）行动纲要》（以下简称《三年行动纲要》）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实际，教务处组织编制了2016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4、加强内涵建设，提升建设水平。继续坚持“提升传统专业，打造品牌专业，扶持新办专业，强化特色专业”的专业建设思路，积极推动各专业加强内涵建设。2016年学校组织会计学、金融学和物流管理等3个专业申报湖南省普通高校“十三五”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并全部获批立项；组织商务英语和数学与应用数学两个专业开展了2016年普通高校专业办学水平评估和新增学士学位授权学科专业评估并顺利通过教育厅评估；组织完成物联网工程、音乐表演等5个2016年新增专业的申报备案工作；立项工商管理、英语、视觉传达设计、汉语言文学、信息与计算科学、金融学（中外合作办学）等6个专业为第二批校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学校努力培育本科品牌专业，目前，学校有教育部高等学校“第一类特色专业建设点”2个，教育部高等学校“第二类特色专业建设点”1个，国家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1个；省级特色专业9个，省级重点专业5个，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5个，省级资助建设专业2个（表7）。

表7 省部级及以上特色专业、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重点专业一览表

类别	专业
教育部高等学校“第一类特色专业建设点”（2个）	国际经济与贸易、市场营销
教育部高等学校“第二类特色专业建设点”（1个）	经济学
国家级“十二五”专业综合改革试点（1个）	物流管理
省级特色专业（9个）	国际经济与贸易、市场营销、会计学、经济学、艺术设计、财务管理、金融学、法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省级重点专业（5个）	国际经济与贸易、财务管理、工商管理、旅游管理、市场营销
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5个）	“十二五”时期2项：物流管理、经济学 “十三五”时期3项：会计学、金融学、物流管理
省级资助建设专业（2个）	物流管理、电子信息工程

（二）课程建设

1、**优化课程类型结构。**2016-2017 学年度，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993 门、3707 门次，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见表 8。

表 8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

学科门类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 (%)	学科门类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 (%)
经济学	14.33	理学	13.66
法学	14.74	工学	12.75
文学	14.68	管理学	12.96
艺术学	13.98		

2、**加强课程建设，充实教学建设内涵。**一是继续推进大学英语、数学、计算机等公共课分层分类教学改革，积极探索体育课和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教学改革。二是制定出台《湖南商学院教学改革示范课实施办法》，开展了 2017 年度教学改革示范建设课程评选工作，立项《影视动画联合创作》等 10 门课程为 2017 年度教学改革示范建设课程。三是制定出台《湖南商学院慕课运行管理办法》，推进慕课课程建设，丰富课程资源，提高课程承载力。四是组织完成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企业物流管理）申报工作，已推荐至教育部，目前处于公示阶段。

（三）教材建设

1. **规范教材选用，健全评价体系。**一是严格教材的选用管理。学校教材选用认真实行《湖南商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教材选用管理的实施意见》以及《湖南商学院关于“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与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等制度。一是确保优秀教材进课堂，积极组织教师选用近三年获省部级以上奖、适用的教材，提高选用教材的优秀率。2016 年“马工程”教材的使用率达到 98%以上，公共课选用优秀教材、国家级规划教材和教育部推荐教材的比率 95%以上，专业主干课选用优秀教材、国家级规划教材和教育部推荐教材的比率 75%以上。确保选用的教材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正确导向，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奠定基础。二是进一步健全教材评价体系。建立了涵盖教材选用、评价在内的“教与学”信息反馈制度，加强优秀教材的宣传、推广力度，其他专业课则大力引进省部级以上规

划重点教材，教材选用水平高，评价效果好。

2. 完善教材建设机制，培育优秀教材。学校设有教材建设基金，资助本校教师编写出版符合学校人才培养定位的、高质量、有特色、填补空白的高水平教材。近几年，学校教师主编并公开出版的教材达 148 种，其中资助出版教材 29 种，7 本教材入选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3 本入选省级优秀教材。

（四）实践教学

1. 完善实践教学体系。根据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客观需要和“双创”人才培养的要求，在修订的 2016 版人才培养方案中，增设实验、实习、实训三大独立实践环节，统筹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加大实践教学比重，工科专业比例由目前的 25%调整到 35%，其他专业由目前的 20%调整到 30%。进一步完善“分层递进式”的实践教学体系。从大一的认知实习，大二、大三的专业实习，大四的毕业实习，坚持实践教学四年不断线。本学年本科生开设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 429 门，其中独立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 42 门。

表 9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

学科门类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 (%)	学科门类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 (%)
经济学	14.02	理学	14.29
法学	15.71	工学	18.29
文学	14.47	管理学	14.99
艺术学	14.80		

2、积极争取财政资金，加强校内实验实训平台建设。学校积极参与 2016 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资助项目的规划与申报，争取到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 1100 万元，创历史新高。利用中央财政资金更新、改造计算机基础实验室，新建了大数据实验室、工程实训实验室、会计综合模拟实验室、电子信息工程综合实验室、“互联网+”工程管理综合实验室，新增实验室面积 1600 余平方米，新增实验教学软件 40 余套，大力改善了校内实验实训条件。

3、加强实践教学平台建设，提升实践教学平台层次。组织和引导实践教学

平台开展内涵建设，并积极申报省级以上平台。依托湘江新区申报的校地合作试点单位获省级立项，以此为基础申报的“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获国家立项；依托电子商务实验教学平台申报的“电子商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获得 2016 年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立项建设资助，与广州南沙大酒店联合申报的“旅游管理类专业校企合作创新创业教育基地”获得 2016 年省级校企合作人才培养示范基地立项建设。

4、积极组织开展学科竞赛，提高学生实践创新能力。学科竞赛根据学校“本科教学建设与改革三年行动纲要”要求，坚持“厚基础、重实践、求创新”的育人导向，着力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培养。2017 年，我校组织或参与各种学科竞赛近 20 项，获得国家级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1 项；获省级一等奖 11 项、二等奖 25 项、三等奖 28 项，获奖数量再创新高（见表 10）。

表 10 2017 年学科竞赛成绩一览表

序号	竞赛项目	竞赛成绩
1	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国家一等奖 2 项，省一等奖 2 项，省二等奖 7 项，省三等奖 10 项
2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国家二等奖 1 项，省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1 项
3	全国大学生企业模拟经营竞赛	国家一等奖 1 项，省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1 项
4	湖南省大学生旅游专业技能大赛	省一等奖 1 项，省二等奖 2 项，省三等奖 1 项
5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	省二等奖 2 项，省三等奖 1 项
6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湖南赛区	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2 项
7	湖南省第二十三届大学生英语演讲比赛	省个人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3 项，三等奖 1 项，团体一等奖 1 项，团体二等奖 1 项
8	湖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省二等奖 1 项，省三等奖 3 项
9	第十二届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省一等奖 1 项，省二等奖 2 项，省三等奖 3 项

10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国家二等奖 1 项，国家三等奖 1 项，省二等奖 1 项，省三等奖 3 项
11	湖南省大学生现代物流设计竞赛	省二等奖 1 项
12	湖南省模拟法庭大赛	书状一等奖、优秀组织奖、“优秀辩手”各 1 项
13	湖南省大学生写作竞赛	省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4 项

5. 进一步规范毕业论文管理，健全毕业论文监控体系。一是规范毕业论文管理，在充分征求各二级学院意见的基础上，修订了《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规范》，要求各二级学院及指导老师切实把好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关、开题关、指导关、评审评阅关和答辩关，切实提高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质量。继续使用大学生论文抄袭检测系统，对 2017 届毕业论文进行全面检测。并严格规定，系统检测重合比例超过 30% 毕业论文，不予参加首次答辩。同时，在毕业论文管理中增加了公开开题环节，通过公开开题答辩提高了毕业论文选题的前瞻性、科学性及合理性。组织编印了《湖南商学院 2017 届本科优秀毕业论文集》。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稳步提高。本学年共开设了 2415 选题供学生选做毕业设计（论文）。我校共有 365 名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约占 57.81%。平均每位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为 9.55 人。

（五）创新创业教育

一是组织开展校地校企合作，开辟校外创新创业教育基地。学校积极组织与引导二级学院开展校地校企合作，本年度先后与湖南湘江新区、省发改委、省统计局、省商务厅、长沙市商务局、宁乡县人民政府、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垣县政府等开展多层次的校地合作，建立了长沙市首个跨境电商人才培养基地，与湘江新区合作共建了实践育人创新创业示范基地，与岳麓区政府及岳麓科技产业园合作共建 5000 平方米的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和服务中小企业的“万创中国·湘江中心”。先后与广州南沙大酒店、长沙晚报、湘麓山庄、金桥国际、科源医疗、湘雅医院等行业知名企业建立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二是大力整合资源，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以大学生创新训练中心为基础，进一步整合了创新创业教育与实践教学资源，新建了岭南创意坊、

创客中心、贤德创客书院和岭南创客工场，构建起以岭南校区为重点，集创新创业基础教育、创新创业实践与创新创业孵化服务功能于一体，面积 6000 余平方米且面向全校学生开放共享的集中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同时，积极寻求政府和企业支持，共建创新创业基地，如岳麓区科技产业园提供 2000 平方米的创业基地，大汉集团金桥国际为学生免费提供 1000 余平方米的创新创业基地和相应的学生创客办公场地。

目前，学校设立创新创业教育机构 1 个，拥有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3 人，创新创业教育导师 163 人，至今有 840 人次参加了创新创业教育机构的培训。设立创业实习基地 55 个，其中创业示范基地 6 个，开展创业培训项目 5 个。设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 19 个。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 11 门，其中创新创业优质课 3 门。开设职业生涯规划及创业指导课程 2 门。开展创新创业讲座 52 次。设立创新创业奖学金 21 万元。

本学年学校共立项建设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8 个，省部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9 个。

（六）教学改革

1. 强力推进了本科教育的完全学分制改革。2016 年出台了《学分制改革的系列文件》，含本科教育（二本）的专业选择、学分选课、主辅修、学分互认、免修重修、学业预警、学业导师等制度等 11 个制度，并于 2016 年下半年全面推进了该工作，对我校本科人才培养质量提升有较大促进作用。

2. 开展了辅修专业学士学位教育。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辅修专业学士学位管理，促进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培养，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制订了《湖南商学院辅修专业学士学位教育管理暂行办法》和《湖南商学院全日制本科在校生辅修学位教育经费收支管理暂行办法》，并认真做好了 2016 年度辅修专业学士学位开设工作。本年度共有 7 个专业 114 名学生报名修读辅修专业学士学位。

3. 首次建设了我校的“慕课”超市。为满足学校师生对优质教学资源的需求，进一步推进教学模式改革，提高课程教学质量，2016 年引进 20 余门“慕课”课程并投入使用，运行状况良好。下一学期拟开设的 10 门“慕课”课程已遴选完毕，“慕课”超市已初具规模。

4. 首次开展了教学信息化资源的南北校区整合。新教务管理系统实现了本二、

本三不同层次的统一管理、南北校区教学资源的统一调度。通过信息化手段促进南北校区教学资源整合，既保证教务管理的信息化，又保证教务管理的规范化。

四、质量保障体系

教学质量是学校声誉和持续发展的生命线。学校通过落实教学责任制，加强教学过程管理，强化课程教学考核，不断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确保教学质量稳步提高。我校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继续完善，逐步健全“四支队伍”的教学质量监控运行机制。一是由教学指导委员会、教务处、各系部等组成的学院行政队伍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对于本科教学工作进行指导监督。二是由校教学督查委员会、院（部）教学督导组等组成的教学质量督導體系，按照专业学术的力量对于本科教学工作进行指导监控。三是由学生信息员、考勤员、学生干部、课代表等组成的教学质量学生督查体系，按照学生的接受度、满意度对本科教学工作进行指导监控。四是社会监控体系，按照用人单位的反馈、按照家长的期望对于人才培养与本科教学工作进行指导监控。使教学质量监控形成了多层次、全方位、立体化的格局。

（一）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学校领导高度重视教学工作，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本科教学基础地位的观念，狠抓人才培养质量，形成了领导重视教学、制度保障教学、经费优先教学、政策导向教学、管理服务教学的良好局面，有力地保证了本科教学质量。一是进一步完善了党政一把手为学校教学质量第一责任人、各二级单位负责人为部门教学质量第一责任人的教学工作责任制度、校领导联系教学院部制度、教学工作例会制度、各级领导干部听课制度。校领导及时、有效解决教学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学校领导和部门负责人随堂听课 4 节，并经常深入二级学院调研、听取教师建议意见，及时了解和解决教学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我校现有校领导 11 名。其中具有正高级职称 11 名，所占比例为 100.00%，具有博士学位 8 名，所占比例为 72.73%。本学年校领导评教的覆盖比例为 100%。二是激励教师重视教学。将教师教学业绩和工作量与其职称评聘和待遇挂钩，将教改项目按科研项目计算科研工作量，对省级以上教改项目按照 1:1 配套经费支持；设立教师教学能手、教师课堂竞赛、指导学生竞赛获奖等教学奖励项目，引导教师精力投入教学。

（二）加强教学过程管理，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为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提高教学质量，学校进一步加强教学过程各环节的管理。构建了“全员参与、全程监控、全面评价、多元监督、考核激励、持续改进”的教学监控运行机制。一是坚持常规教学检查。教学评估中心与教务处一起，坚持对期初、期中、期末、节假日后开学课堂教学以及期末考试、毕业设计（论文）各环节，实验教学与实习教学等重要教学环节进行定期检查和专项检查。检查内容包括：教师及学生的出勤、课堂教学、教学文件、教学档案、考场纪律、毕业设计（论文）的组织管理工作等，常规教学检查贯穿教学全过程，基本达到了多层次、全方位监控目的。各种检查结果信息及时向二级学院进行情况通报，使许多教学问题得到妥善处理，有效地促进了我校教学质量和教学管理工作水平的提高。二是充分发挥教学督导作用。2016-2017 学年度，教学评估中心组织多场督导工作研讨会，进一步扩宽了人才培养全过程的督导的理念，以课堂教学和专项评估为抓手，建立了全方位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向教学过程要质量。坚持“以督为手段，以导为重点，以帮为核心，以推动、改进、提高为目标”，积极开展人才培养全过程的薄弱环节的督导，不断健全督导工作制度，全面督查教学质量。本年度，督导对外聘教师和新开课、开新课进行了重点听课，教学督导每人每周平均随堂听课 5.2 课时，抽查评议了各二级学院 79 位教师的授课，开展了课堂考勤、作业布置和批改、8920 份考试试卷评估、337 份毕业论文（设计）评估等近 6 个专项检查，完成了 6 期《督导简讯》。三是继续组织开展全校二级学院（部）本科教学工作目标考核，引导教学单位重视教学，不断提高教学管理水平。

（三）强化课程教学考核，完善教学质量评价体系

本年度，教学评估中心进一步完善由学生网上评价、同行评价、教学督导评价等构成的教师课程教学考核办法，坚持每学期组织对开课课程的教学效果进行期初的教师接受度评价和期末教师满意度评价，通过教师课程教学考核，对教师的教学质量给予客观的阶段性评价，及时发现和解决教学过程中影响教学质量的问题，传递、交流、反馈教学信息，本年度有 1 位老师因教学接受度低于 60% 的而更换教师。学生评教覆盖率为 100%，其中评价结果为良好以上的占 70.93%。同行、督导评教覆盖率为 100%，其中评价结果为良好以上的占 74.51%。校领导评教覆盖率为 100%，其中评价结果为良好及以上的占 74.84%（见图 7）。2016 年，共评出优秀教师 193 人。二是及时反馈教学评价信息。在重视教师教学考评

的同时，及时将评价主体的意见和建议反馈给二级学院和教师，促进教师改进教学，提高教学质量。2016-2017 学年，收集整理、反馈学生的建议和意见 19723 条。三是重视考核结果的运用。对考评结论为优秀的教师，组织公开课，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发挥优秀教师的示范作用；对课程教学考核连续两次不合格的教师，取消该任课教师相应课程的授课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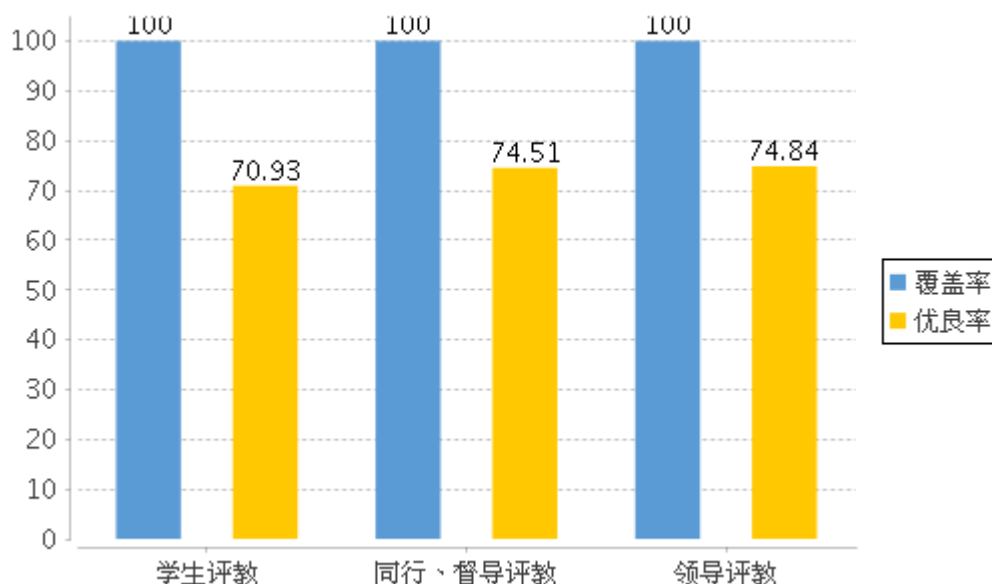


图 7 本学年评教情况

五、学生学习效果

学校始终坚持“以学生为本”的教育教学理念，坚持教学创新，培养的学生基础理论扎实，基本技能好，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强，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和文化素养。学生学习效果好，毕业生深受社会和用人单位欢迎。

（一）学生学习满意度高

学校十分重视本科教学工作 and 学生学习情况的反馈，坚持定期评教与督导及各级教学管理人员不定期抽测，并建立了教与学信息中心，及时解决教学中出现的问题，在学生评教时，要求学生只有评教后才能选课。从学生评教和日常的巡查的统计数据看，学生对教师的教学态度、教学方法、教学效果等的评价具有较高的一致性且处在优良区间内，其中对教师教学态度评价为认真负责的达 92.34%。

（二）毕业情况

学院重视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学生专业知识扎实，专业技能过硬，整体综合

素质较强，应届毕业生毕业与学位授予情况良好，2017 届共有本科毕业生 3914 人，实际毕业人数 3782 人，毕业率为 96.63%，学位授予率为 96.51%。

（三）就业情况

近三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分别为 85.72%、90.61%、92.68%，就业质量处于省内院校“第一方阵”。其中，近 50%的毕业生到世界 500 强企业、政府机关等企事业单位就业。抽样调查显示，用人单位对于我校毕业生综合评价优良率在 95% 以上。与此同时，定期召开校友专场招聘会等活动，累计提供就业岗位 3000 余个，毕业生创业带动就业成效不断显现。

六、特色发展

在 60 余年的办学实践中，学校始终秉承商科教育特色，紧密对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积极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坚持发挥优势，凸显特色，竭力打造创新创业教育品牌。

（一）特色创新与实施

学校秉承商科特色与优势，坚持“面向全体、分类施教、结合专业、强化实践”的基本原则，切实将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推进学校综合改革的突破口，构筑特色引领、知行合一、开放协同的“商科+”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形成了鲜明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特色。其中，一是特色引领，努力培育“商科+文化”的“双创”生态，不断弘扬为实为新的理念文化、主题突出的活动文化、鼓励创新的制度文化、支持创业的物质文化；二是知行合一，构建“商科+实践”的双创“三二四”模式（三级课程体系、两类实践平台、四维驱动培养）；三是开放协同，打造“商科+服务”的双创支持体系，不断加强齐抓共管的政策支持，互利共赢的资源支持、全程指导的业务支持，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二）特色实效

1. 打造了地方商科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品牌。学校秉承 60 余年商科院校办学特色，构建创新创业实践育人新模式，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大批高素质“双创”人才。2016 年，教学成果《地方商科院校“实践导向”创新创业育人模式的十年探索》获湖南省第十一届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一等奖。

2. 整合了创新创业教育资源。2016 年，学校与湖南湘江新区合作共建的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成功入选第二批“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此

外，学校获批国家“十三五”应用型本科产教融合发展工程项目。

3. 学生“双创”成绩不断凸显，社会影响不断扩大。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不断提高，在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等创新创业类竞赛中成绩显著，毕业生社会满意度不断提升。

（三）社会影响日益扩大

1. 多个行业企业和主流媒体关注与肯定。数百家行业企业先后与学校签订相关战略合作协议，《光明日报》、《中国教育报》等多家主流媒体从不同角度对成果分别予以专门报道。

2. 多个高层次会议宣讲与推介。成果通过参加全国财经类院校本科人才培养研讨会、全国高等财经教育论坛等多个高层次会议以及承办相关学会年会予以宣讲和推介，引起积极反响和充分肯定。

3. 多所院校交流与推广。学校先后与美国、爱尔兰等国家的部分高校就创新创业教育进行广泛交流，得到高度评价，吸引多所高校同仁前来考察学习，成果取得推广应用实效。

4. 创新创业奖励和项目层次不断提升。学校先后荣获“十三五”国家产教融合发展工程应用型本科高校、全国首批百强“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 50 强高校等称号，相关成果在湖南教育政务网等刊发。

七、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近年来，学校坚持以提高本科教学质量为核心，社会声誉日益扩大，同时，学校在深化教学改革、加速创新发展等方面也面临一些需要高度重视并予以认真解决的问题。

（一）办学条件有待进一步改善

近年来，我校办学规模在稳步扩大，现在本部在校学生规模已达 1.6 万余人，虽然学校一直在建设新校区，以改善办学条件。但对照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指标要求，学校在校园面积、教学行政用房、教学科研仪器设备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足，学校将多渠道、多形式筹措办学经费，并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加快教学行政用房等基础设施建设、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添置的进度，充分发挥现有教学设施、设备使用效益，进一步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

（二）师资数量与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

经过近几年的建设，学校师资队伍实力有所增强，但对照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指标要求，仍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是专任教师总量偏少，高水平学科专业带头人较少，师资队伍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还有待进一步加强，特别是“双师”型教师比例偏低，多数教师来自于高校，工程实践能力相对较弱，与学校“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的培养要求存在一定差距。学校将继续实施“人才强校”战略，通过公开招聘、外引内培等途径引进、培养急需的专任教师和高层次人才，加大师资队伍建设力度，促进学校的可持续发展。